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海航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报告。现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相关内容作补充修改如下：

一、原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资产重组计划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原披露内容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做进一步论证。待相关事项明确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于3月9日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其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做出补充披露。

请投资者注意关注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重大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现补充修改为：

“为减少或消除海航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推动上市公司收购海航集团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开展对潜在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标的资产的范围、具体情况和具体交易方案等尚不明确。上述收购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注意关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资产重组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原报告书“第五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之“二、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二、原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原披露内容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做进一步论证。待相关事项明确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于3月9日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其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做出补充披露。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重大事项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现补充修改为：

“为减少或消除海航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推动上市公司收购海航集团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开展对潜在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标的资产的范围、具体情况和具体交易方案等尚不明确。上述收购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原报告书“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之“一、风险提示”之“（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资产重组计划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原披露内容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做进一步论证。待相关事项明确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于3月9日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其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做出补充披露。

请投资者注意关注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重大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现补充修改为：

“为减少或消除海航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推动上市公司收购海航集团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开展对潜在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标的资产的范围、具体情况和具体交易方案等尚不明确。上述收购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注意关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资产重组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四、原报告书中“附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原披露内容为：

“是√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做进一步论证。待相关事项明确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于3月9日前对《详式权益变

动报告书》中其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做出补充披露。”

现补充修改为：

“是√否□

为减少或消除海航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推动上市公司收购海航集团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若相关收购得以顺利实施，则海航现代物流及其关联方或将获得上市公司新增发行的股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开展对潜在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标的资产的范围、具体情况和具体交易方案等尚不明确。上述收购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请投资者注意上述修改内容，在了解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时，应以本次披露的报告书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